

放哀乐拉横幅收高利贷差点逼出人命

山东警方又打掉5个典型黑恶犯罪团伙,扫黑除恶以来已破案6311起

□首席记者 吴永功

9月11日,山东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,通报我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情况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全省已累计侦办涉黑案件46起、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238起;侦办涉恶共同犯罪案件2099起,破获各类刑事案件6311起。

起,查处涉案资产16.5亿元,1078名涉黑涉恶人员投案自首,整体战果居全国前列。会上,省公安厅通报了我省警方近期打掉的5个典型黑恶犯罪团伙,上述团伙的行为不仅有敲诈勒索的硬暴力,还有打横幅、放哀乐、录视频等软暴力,严重破坏了当地社会经济秩序。

1 高利贷团伙暴力讨债坑害多人

近日,青岛市公安局打掉以卢某刚为首的涉黑恶犯罪团伙,抓获成员15人,破获刑事案件60余起。

经查,自2015年以来,卢某刚纠集多名社会闲散人员,成立资本之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高利放贷。该团伙先后向100余人高利放贷,采取签订虚假借款协议、肆意认定违约、叠加欠条、虚

假诉讼和强行过户房产、扣押汽车等手段,大肆实施寻衅滋事、非法拘禁、强迫交易、虚假诉讼、非法侵入住宅、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,特别是采取打横幅、用高音喇叭播放哀乐、录制视频发朋友圈等软暴力方式非法追债,迫使1名被害人自杀未遂,多名被害人流离失所,严重破坏了当地社会经济秩序。

2 拉拢街道工作人员寻衅滋事非法拘禁

近日,淄博市公安机关打掉以李某森为首的涉黑恶犯罪团伙,抓获犯罪嫌疑人30名,破获刑事案件20余起。

经查,自2015年以来,李某森、李某梅纠集多名前科劣迹人员和社会闲散人员,采取威胁、恐吓、殴打、断水断电等非法手段,强行拆除

他人房屋。为攫取非法经济利益,该团伙拉拢腐蚀淄川区雪官街道工作人员崔某勇,大肆实施寻衅滋事、故意伤害、非法拘禁、故意损毁财物等违法犯罪活动,控制垄断了当地拆迁、土方、建筑垃圾清运等工程项目,致1人轻伤,9人轻微伤,严重破坏了当地社会经济秩序。

3 非法成立海上“巡逻队”收保护费

近日,潍坊市公安机关打掉以王某为首的涉黑恶犯罪团伙,抓获成员30余人,破获刑事案件40余起,查封涉案资产近2亿元。

经查,近年来,王某纠集前科劣迹人员和社会闲散人员,以承包海域养殖为名,向当地渔民强行收取“养殖补偿费”。成立海上“巡逻队”,

采用殴打、辱骂、扔燃烧瓶、碰撞等方式,强行驱赶不交费的渔民,非法控制了沿海海域和当地海产品交易市场。为攫取非法经济利益,该团伙大肆实施寻衅滋事、敲诈勒索、强迫交易、变造国家机关证件、破坏生产经营等违法犯罪活动,严重破坏了当地生产生活秩序。

4 控制砂石厂和牛羊交易市场

近日,济宁市公安机关打掉以于某臣为首的涉黑恶犯罪团伙,抓获成员25人,破获刑事案件40余起。

经查,近年来,于某臣纠集前科劣迹人员和社会闲散人员,采取暴力威胁手段,强迫运输砂石的外地车辆到其指定砂场内卸车,收取车辆过路费、管理费;非

法控制当地牛羊交易市场,收取配货费、出门费;非法垄断当地环卫密封盖的销售市场。为攫取非法经济利益,该团伙大肆实施寻衅滋事、强迫交易、敲诈勒索、故意毁坏财物等违法犯罪活动,致1人重伤,1人轻伤,4人轻微伤,严重破坏了当地社会经济秩序。

5 强占工地控制渣土运输市场

近日,临沂市公安机关打掉以郭某海为首的涉黑恶犯罪团伙,抓获成员12人,破获案件10余起。

经查,自2016年以来,为控制垄断当地渣土运输市场,郭某海纠集多人,成立渣土协会,用打压、恐吓等手段,逼迫从事渣土运

输的车主加入该协会,非法收取管理费。为非法攫取经济利益,该团伙大肆实施寻衅滋事、强迫交易、聚众扰乱社会秩序、故意毁坏财物等违法犯罪活动,强占工地,强揽工程,严重破坏了当地交通安全秩序。



山东警方抓捕“套路贷”黑恶犯罪人员。 警方供图

提醒 山东公安为“套路贷”画像

□首席记者 吴永功

目前我省已依法严惩扰乱金融秩序、侵占公私财物的“套路贷”黑恶团伙43个,查封涉黑资产9.7亿余元。此次扫黑转型斗争中,各地“套路贷”涉黑涉恶犯罪团伙屡见不鲜,成为新兴的黑恶势力。

“套路贷”黑恶犯罪持续高发,并演变为“校园贷”、“车贷”、“裸贷”等多种表现形式,吸收法律工作者、金融从业者等专业人士参加,犯罪专业化程度更高,蔓延速度更快,社会影响恶劣。

省公安厅刑侦局副局长魏军青介绍说,“套路贷”的基本特征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:一是制造民间借贷假象,被告人对外以“小额贷款公司”名义招揽生意,与被害人签订借款合同,并以“违约金”、“保证金”等各种名目骗取被害人签订“虚高借款合同”“阴阳合同”及房产抵押合同等明显不利于被害人的合同。二是制造银行流水痕迹,刻意造成被害人已经取得合同所借全部款项的假象。三是单方面肆意认定被害人违约,并要求被害人偿还“虚高借款”。四是恶意垒高借款金额,在被害人无力支付的情况下,被告人介绍其他假冒的“小额贷款公司”或个人,或者“扮演”其他公司与被害人签订新的“虚高借款合同”予以“平账”,进一步垒高借款金额。五是软硬兼施“索债”或者提起虚假诉讼,通过胜诉判决实现侵占被害人或其近亲属财产的目的。

/ 相关新闻 /

11天有125名涉黑人员投案自首 警方日均接获110多个举报电话

□首席记者 吴永功

9月11日,记者从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上获悉,近期,山东省公安机关根据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,公安部的一系列新部署新要求,全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山东战役,向黑恶犯罪发起更加凌厉的攻势。中央督导组8月30日进驻我省以来,11天的时间,全省公安机关查结线索144条,新增涉黑案件5起,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19起,涉恶类共同犯罪案件186起,破获刑事案件1228起,移送起诉

涉黑恶团伙案件36起,提请批捕322人,查处涉案资产2.7亿元,125名涉黑涉恶人员投案自首。

目前,省公安厅举报中心平均每天接听举报电话110余次,收到举报信件20余封。省、市、县三级公安机关全部成立线索核查工作专班,建立线索快速核查机制,对群众举报线索立接立查,确保所有线索按期“清零”。严格落实线索核查“三长负责制”,每一份线索核查报告都要经过公安局长、分管局长和刑警队长共同签字上报,确保查实有结果、查否有依据。

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418条线索 公安机关深挖黑恶势力背后保护伞

□首席记者 吴永功

省公安厅刑侦局局长李民介绍说,此次扫黑战争实行“一案三查”:在侦办涉黑恶犯罪案件中,既要查办黑恶势力犯罪,又要追查涉黑涉恶腐败问题和“保护伞”,还要倒查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和部门的监管责任,主要目的就是直接铲除黑恶势力滋生的土壤,这也是扫黑和过去打黑的根本区别。

全省各级公安机关主动对接纪检监察部门,建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协作机制,区别于普通刑事案件,依法从严惩处,形成联动格局;同时,加快案件诉讼进度,实现侦查、起诉、审判无缝衔接,不断提升打击黑恶犯罪效能。健全完善与纪检监察、组织部门联合办案机制,侦办黑恶案件与查处“保护伞”同步进行,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同步推进,深

挖彻查“保护伞”“关系网”,累计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案件线索418条。

李民表示,跟过去相比,当前,涉黑恶犯罪主要呈现出以下新的特点和苗头:一是向基层政权侵蚀苗头更加明显,一些黑恶势力利用家族势力,拉拢闲散人员,通过“拳头、恶名、贿选”等方式操纵基层选举,争当“村官”。二是向新的行业领域渗透愈加突出,黑恶势力涉足行业领域不断增多,从矿山、建筑、娱乐等传统领域向专业市场、交通运输、金融借贷等民生领域和新兴行业渗透更加明显。三是向隐蔽化发展趋势越发现,为规避政法机关打击,黑恶势力形式“合法化”、头目“幕后化”、成员“雇佣化”特点凸显;而且更多通过聚众摆场、跟踪滋扰等“软暴力”方式实施违法犯罪,对受害人的心理强制更为严重,社会危害更大。

数读 山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单

●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全省已累计侦办涉黑案件46起,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238起;侦办涉恶共同犯罪案件2099起,破获各类刑事案件6311起,查处涉案资产16.5亿元,1078名涉黑涉恶人员投案自首,整体战果居全国前列。

●中央督导组8月30日进驻我省以来,11天的时间,全省公安机关查结线索144条,新增涉黑案件5起,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19起,涉恶类共同犯罪案件186起,破获刑事案件1228起,移送起诉涉黑恶团伙案件36起,提请批捕322人,查处涉案资产2.7亿元,125名涉黑涉恶人员投案自首。

